

证券代码：874158

证券简称：天元重工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2023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主要包括“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主要包括“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

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施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将可比期间“销售费用—三包维修费”调整至“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1,247,295,806.67	-	1,247,295,806.67	0%
负债合计	732,481,947.22	-	732,481,947.22	0%
未分配利润	182,071,648.71	-	182,071,648.71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507,341,501.07	-	507,341,501.07	0%
少数股东权益	7,472,358.38	-	7,472,358.38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4,813,859.45	-	514,813,859.45	0%
营业收入	701,287,936.90	-	701,287,936.90	0%
营业成本	541,248,159.13	61,270.55	541,309,429.68	0.01%
销售费用	14,423,781.50	-61,270.55	14,362,510.95	-0.42%
净利润	54,866,510.69	-	54,866,510.69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53,958,586.78	-	53,958,586.78	0%
少数股东损益	907,923.91	-	907,923.91	0%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三）《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